

1950年代初期中國大陸教科書統一制度的 歷史意義與現實教訓

石鷗 吳小鷗

1950年代初期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對比較混亂和分散的教科書市場進行規整，嚴格控制和統一中小學教學用書。為此，採取了分步走的辦法：頒布教科用書目錄，成立教科書統一編審出版機構，確立了教科書全國統一供應的方針。高度統一的教科書是灌輸新國家意識形態的重要手段，有利於確保教科書的基本品質。但這樣做弱化了課程標準或教學大綱的威權性，過度強化了教科書的作用；導致教科書難度不一，無法適應千差萬別的地方和學生差異，教育部被這個問題糾纏了半個世紀。

關鍵詞：中國大陸、教科書、統一

收件：2010年12月8日；修改：2011年2月10日；接受：2011年4月22日

石鷗，首都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教授，E-mail: qunou-0721@163.com

吳小鷗，寧波大學教師教育學院教授

Mainland China's Unified Textbook System of the Early 1950s: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and Practical Lessons

Ou Shi Xiao-Ou Wu

Following liberation, regulating the confusing and decentralized textbook market, strictly controlling and unifying teacher's books used in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was a top priority for the new political regime. For this purpose, a step by step approach was taken which included issuing textbook catalogs, setting up publishers, and framing a national unified textbook policy. The fact that the highly unified textbooks were an important means to indoctrinating the populace with the national ideology helped ensure the fundamental quality of the textbooks, but the inevitable weakening of curriculum standards and the authority of the syllabus overemphasized the effects of textbooks, making them unsuitable for use with students and localities characterized by diversity. This created a problem with textbooks that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was unable to resolve for half a century.

Keywords: Mainland China, textbooks, unified

Received: December 8, 2010; Revised: February 10, 2011; Accepted: April 22, 2011

Ou Shi, Professor, College of Education,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E-mail:qunou-0721@163.com

Xiao-Ou Wu, Professor, College of Teacher Education, Ningbo University.

壹、前言

1950 年代初期，中國大陸在教科書建設上，面臨的重要任務是，在鞏固新政權的鬥爭中，不僅要通過國家機器清除舊社會的遺留，而且需要向公民提供新的意識形態，並培養其政治認同感。教科書顯然是實現這一目標的強有力工具，作為擁有全國最大受眾的讀本，教科書因其巨大的宣傳作用而受到中國共產黨和中央政府的高度關注。正因為教科書在規範與統整思想中始終負載著巨大的國家意志，所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便對比較混亂和分散的教科書市場進行規整，嚴格控制和統一小學教學用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伊始，來不及也不可能統一各地教科書，當時的要求是「維持現狀、立即開學」（蘇渭昌、雷克嘯、章炳良，2000：460）。為了保證開學的需要，各地採取了繼承、改革舊教科書的政策。當時使用的教科書基本上由三部分組成：沿用、改編中國共產黨解放區根據地的教科書；沿襲、改造國民政府統治區域的教科書；引進、編譯蘇聯的教科書。中共解放區根據地的教科書又分華北、華東、西南、東北等不同區域使用的教科書，甚至一些地區行政公署也編寫教科書；原國民政府統治區的教科書則主要由商務、中華、世界、大東、正中書局等機構出版的教科書組成；編譯自蘇聯的教科書主要在東北區使用，且基本上限於理科教科書。可見，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各地使用的教科書比較混亂，傳達的意識形態也不一致，這極不利於新政權的鞏固。於是，規範並統一教科書的工作迅即展開。

經過了短暫的國民經濟恢復時期，到 1952 年底，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所進行的土地改革基本完成，為實現從新民主主義到社會主義的轉變奠定了必要的基礎。1953 年起，政府制訂並開始實施發展國民經濟的第一個五年計劃，同時展開了大規模的三大改造，即中國共產黨領導

的對農業、手工業和資本主義工商業的社會主義改造，由此實現了把生產資料私有制轉變為社會主義公有制。伴隨著對社會經濟生活的控制日益加強，計畫經濟體制初步確定。「計畫」和「高度集中統一」的步伐加快，在政治意識形態、文化教育甚至其他所有領域，各類規整思想的批判運動接踵而至，「統一」、「改造」、「農業集體化」、「肅反」、「純化」等構成 1950 年代初期中國社會的主要生活，也是那個時代的基本面相。面對這些變化，新的政府必然要求教科書迅速作出反應，以全力形塑人們的思想，實現新社會的整合。加之 1953 年以後，學習蘇聯趨向高潮，以蘇聯教育引領中國教育成為政治要求，東北對蘇聯教科書的大量引進也客觀上為統一教科書創造了可能。這一切都為教科書的統一提供了思想基礎和社會動力。

那麼，政府是通過什麼具體的方式和路徑進行教科書的規範與統整，進而實現社會意識形態的強力控制？這一操作具有什麼樣的價值和意義，又留下什麼樣的後遺症？這些問題長期以來在一些宏大的話語下被高度簡略化，本文試對此做初步的探討。

貳、統一教科書的基本步驟

由國家來統一教科書，這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甚至成立前夕就確定的方針。早在 1949 年 3 月，中共中央指示「出版工作需要統一集中」（黃洛峰，2001）；1949 年 10 月，宣傳部長陸定一（1999：34）在全國新華書店第一屆出版工作會議的閉幕詞中提出：

教科書要由國家辦，因為必須如此，教科書的內容才能符合國家政策，而且技術上可能印得好些，價格也便宜些，發行也免得浪費。……教科書對國計民生，影響特別巨大，所以非國營不可。

為了實現這一目標，政府根據當時實際情況，採取了分步走的辦法。

一、頒布教科用書目錄，規範用書範圍

在統一編輯的教科書尚未編成之前，先由教育部和出版總署共同擬定中小學教科用書目錄，規定各大行政區的中小學必須統一採用目錄中所列各書。該工作 1950 年下半年啓動，每年公布 2 次，分別為春季和秋季教科書用書目錄，直至 1958 年底截止（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出版總署，1958）。儘管從 1950 年秋季發布的中小學教科用書表是分發給各大行政區軍政委員會教育部參考採用的，但在《關於 1950 年秋季中小學教科用書的決定》中明確規定：

各大行政區軍政委員會教育部如認為不合於本區具體情況者，可在表外斟酌另行選用課本，但此項用書決定後，應即呈報本部、署備案，並迅速通知本區內各地教育行政機關統一採用。（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出版總署，1958：215）

這種採用其他教科書須上報備案的規定在 1951 年秋季以後更加規範為須上報核准才能使用：

1951 年秋季中小學教科用書，悉以表列各種為准，統一採用，各大行政區教育部（文教部）如有自編課本不用列表各書或於表列各書之外增選其他課本者，應先報告本部、署核准。（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出版總署，1958：227）

教科用書目錄的頒布，大範圍緩解了教科書的混亂狀況。應該說是教科書建設的一個良好開端。

二、成立教科書統一編審出版機構

1949 年 4 月，「作為中央政府的教科書編審機構的基礎」的華北人民政府教科書編審委員會成立（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1995：170），由葉聖陶任主任委員，周建人、胡繩任副主任委員，著手

研究在全國範圍內使用的教科書。這是教科書走向統一的先聲。1949年11月，華北人民政府教育部教科書編審委員會與中共中央領導下的出版委員會和新華書店編輯部共同組成出版總署。1950年9月，出版總署召開全國出版會議，確定教材全國統一供應的方針，由出版總署和中央教育部共同籌建負責編輯出版中小學教材的專業出版社——人民教育出版社。1950年12月，人民教育出版社成立。社長葉聖陶（出版總署副署長兼），副社長柳湜（教育部社會教育司司長兼），毛澤東親筆題了社名。可見中央對人民教育出版社的重視。¹從此，大陸中小學教材的編審、出版工作歸於一統。

1951年春，人民教育出版社與新華書店總店聯合召開第一屆全國教科書出版會議，為使教科書的出版從過去各自為政逐步走向全國統一奠定了基礎。1951年4月16日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和出版總署（1958）聯合發布《關於1951年秋季教科用書的決定》，這年秋季教科書目錄中：中小學教科書共40種91冊。其中35種共83冊由人民教育出版社供應。標誌著教科書的統一形式上基本實現（因為這些書主要是對原有舊書的修訂，還不是人民教育出版社編寫的實質意義的教科書）。應該承認，人民教育出版社的成立，是歷史的必然，它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教科書建設的歷史上具有重要意義，表明中國大陸統一編撰出版供應中小學教科書的制度正式形成。²

三、確立了教科書全國統一供應的方針和全國供型造貨模式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前後一段時間裡，教科書出版發行比較混雜，

¹ 實際上，我們通過實物發現，在正式宣布成立之前，人民教育出版社已經開始出版教科書了，例如由覃必陶等編寫的《高級中學外國歷史課本》，就是人民教育出版社於1950年11月出版的。

² 需要注意的是，該制度亦多有例外與發展：在1958-1959年教育權利下放時期、1966-1976年文化大革命時期，以及2001年課程改革實施教科書審定制以來，教科書編撰出版均呈現不同原因和性質的多樣化態勢。

我們可以看到在 1949 年秋季供應的中小學教科書上，同樣是華北人民政府教育部教科書編審委員會修訂的教科書，但版權頁的落款大不一樣。有些連出版時間都沒有規範，多數教科書是西元紀年，如「1949」、「1950」，有的則還出現有「民國」年號（如 1950 年由惠頤、劉松濤、黃雁星編，華北人民政府教育部審定，華北新華書店出版的高級小學《國語課本》（第三冊），版權頁標明的是「民國三十九年出版」），還有很多內容表述上的問題。因此，中共中央認為「出版工作需要統一集中」（黃洛峰，2001）。1949 年 7 月，中共中央宣傳部出版委員會和當地軍事管制委員會領導成立了華北聯合出版社與上海聯合出版社，兩家出版社與新華書店一起在很短時間裡，承擔了艱巨的教科書出版與發行任務，保證了 1949 年秋季教科書的供應（黃洛峰，2001）。1950 年 9 月，中央人民政府出版總署召開了第一屆全國出版會議，提出中小學教材必須實行全國統一供應的方針。在隨後由政務院批准施行的《1951 年出版工作計畫大綱》中，明確要求：

改善中小學課本的發行工作，使全國學生普遍地及時地獲得所需要的課本。……並於本年內建立全國中小學課本由國家統一供應的基礎。（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1996：7）

為教科書全國供型造貨模式較好的打下了統一供應的基礎、解決了統一供應的困難。

1949 年 7 月 10 日，中共中央宣傳部在一項指示中指出：

今後全國各地用教科書，除一部分小學教科書有地區差別之外，均應在可能條件下要求一致。……可由出版委員會以紙型（只送西北局、華中局、上海三地）或樣書供給你們，以便翻印。（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1995：170）

這樣，

教科書的版權還拿在我們手中，出版的時候，小學教科書，我們要抽 2%的租型費，中學教科書抽 4%的租型費，這就說明我們還是很好地控制著的。（黃洛峰，2001）

同時，中央明確了人民教育出版社與地方出版社關於教科書供型工作的關係：

人民教育出版社方面根據部、署指示之方針，編輯中小學教科書並排制紙型，在部、署領導下負責通知每學期教科書版本和定價、排制情況，並與發行系統簽定合同；提供紙型供給辦法，按合理需要供給紙型、銅鋅版及樣書。地方人民出版社的任務是根據人民教育出版社提出的造貨計畫和負責範圍如期完成任務；印造教科書應保證版本、定價與人民教育出版社一致，達到人民教育出版社的標準；地方提供所需製版數字，與人民教育出版社訂立租型合同，按合同繳租型費。（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1998：132）

這以後，中國大陸統編教科書的全國供型造貨供應模式基本建立，人民教育出版社的集編、審、出版、甚至發行於一身的超級地位也在強政治背景下隨同建立。

四、制定統一的課程標準或教學大綱

「課程標準」或「教學大綱」是國家規定中小學課程設置、培養目標、教學內容的指導性文件，是編寫與審定教材、實施教學與教學評價的依據。可以說，制訂課程標準是教科書建設的第一步。1912 年初期南京臨時政府公布的《普通教育暫行課程標準》一直沿用到 1950 年代初期。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後，規整教科書的壓力迫切要求迅速修訂課程標準。於是，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成立伊始就緊鑼密鼓地組織新課程

標準的研製。

我們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為了要改革全國小學教材跟教學方法，想起草一個全國適用的小學課程標準；曾在一九五〇年工作計畫中，把「草擬小學課程標準」，列為重要任務之一。我們為了完成這一個任務，就從今年二月份起，加緊進行。到七月中旬，總算把這一個初稿起草完成了。……我們依照著一九四九年底教育部召開的第一次全國教育工作會議的總結，把「根據共同綱領，以原有的新教育的良好經驗為基礎，吸收舊教育的某些有用的經驗，特別要借助蘇聯教育建設的先進經驗……為原則。」我們首先著手研究老解放區已有的材料，如東北區、華北區、山東區的《小學教育暫行實施辦法》，東北區的一部分小學課程標準草案，三個地區的小學課本教材等等；其次是研究蘇聯、捷克等先進國家小學教育的材料；再其次是批判地吸收了一九四八年間南方小學教育工作者們所擬定而未被國民黨教育部全部採用的小學課程標準草案中某些可用的經驗。（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1950：1）

1950 年 7 月，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頒發《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初稿》，其中包含有小學生活指導、小學國語、小學算術、小學中年級常識、小學高年級政治常識、小學高年級歷史、小學高年級地理、小學高年級自然、小學低年級唱遊、小學中高年級音樂、小學中高年級體育、小學美術、小學勞作十三種課程標準初稿。為了配合五年制學制改革，1950 年 8 月，教育部制訂了供五年制小學使用的《小學語文課程暫行標準（草案）》等。1951-1952 年，教育部又頒發《中學數學科課程標準（草案）》、《中學生物課程標準（草案）》、《普通中學英語科課程標準（草案）》等。隨後，由於全民學蘇聯，1952 年 7 月教育部成立中小學各科教學大綱起草委員會，以蘇聯教學大綱為藍本編寫並陸續頒行各科大綱。《小學算術教學大綱（草案）》和《中學數學教學大綱（草案）》甚至是根據蘇聯十年教學大綱編譯的，與原來的數學課程標準比較有了較大變化。

自此，歐美範式的「課程標準」停止實行，一律改稱蘇聯範式的「教

學大綱」。這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的第一套中小學教學大綱，它們成為中國大陸統整中小學教科書和教學達半個世紀的準繩。這樣，從機構的成立，到標準的確立，從編寫出版，到發行供應，政府大刀闊斧，步履堅實，用短短 4-5 年的時間，就結束了清末以來中小學教科書分散多樣的格局，實現了教科書的高度統一。標誌著教科書進入「一綱一本」的「國定制」時代。但在這一過程中，我們遺憾的沒有發現關於教科書審查制度的任何長遠舉措。民國以來教科書在統一審查基礎上的多樣化舉措與傳統，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後就被當做污水潑掉了。

參、統一教科書的歷史意義

教科書歷來就是時代和社會政治變化的晴雨表，政治體制的變化必然帶來其相應變化。教科書的統一在中國大陸教科書發展史上具有重要意義，它表明教科書的編製與發行的行政性質被高度強化，成為一種國家行為。高度統一的教科書有效配合了新政權與新制度的建設，對於統一思想，建立全社會的共同意識、共同價值觀，以及維護國家新的政治體制，都具有不可磨滅的意義。

一、高度統一的教科書有利於新國家意識形態的宣傳

(一) 全方位傳播國家意識形態是統一教科書的主要動力

教科書作為影響學生行為、態度、觀念形成的強有力的工具，既能保證新的國家政治話語在青少年一代乃至人民大眾中的傳播和複製，又能使新的國家意識形態被學生認同，進而熱愛新的執政黨和新的國家，並產生為之奮鬥的追求。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1949) 規定：

人民政府的文化教育工作，應以提高人民文化水準，培養國家建設人才，肅清封建的、買辦的、法西斯主義的思想，發展為人民服務

的思想為主要任務，提倡愛祖國、愛人民、愛勞動、愛科學、愛護公共財物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全體國民的公德。

而正因為教科書在完成這個任務的作用遠比其他教育改革來得更持久、更廣泛。所以嚴格控制和統一教科書，用教科書「肅清封建的、買辦的、法西斯主義的思想」，準確傳播新的國家主流意識形態和滿足新的社會政治經濟形勢需要，對年輕一代實現精神和行為的引導就成為執政黨的當務之急。也正因為這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初、百廢待舉的特殊歷史時期，教科書受到中國共產黨和中央人民政府的高度關注。1950 年 1 月 6 日《教育部關於第一次全國教育工作會議的報告》中指出：

編輯與改編中、小學教科書是目前亟待解決的中心問題之一，決定集中一批幹部並組織一部分有經驗的教員，來進行這項工作。(何東昌，1998：11)

1953 年 5 月，毛澤東主持政治局討論教育工作的會議，十分重視教材問題，指示教育部寧可把別的攤子縮小點，必須抽調大批幹部編出社會主義教材。

(二) 教科書的高度統一有利於「無產階級」的符碼灌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教科書在謀求人民民主專政國家意識形態的主體建構當中，把「無產階級」作為強化國家意識形態的一個重要符碼，試圖通過階級身分來謀求對新政權合法性的體認。教科書一開始就試圖建立起社會成員的階級身分識別體系，依據階級出身劃分「敵我陣營」，以此來聚集階級和社會基礎。毛澤東（1949）當時斬釘截鐵的指出：

積四十年和二十八年的經驗，中國人民不是倒向帝國主義一邊，就是倒向社會主義一邊，絕無例外。

1950 年代初期教科書的高度統一就是要不斷強化「社會主義陣營」。《人民日報》1950 年發文，對王成組編的《復興高中本國地理》(商務印書館 1949 年 12 月改編本)，田世英編的《開明新編本國地理》(1950 年 2 月二、四冊修訂本)，韋息予編的《開明新編初級外國地理》(1949 年 8 月版) 提出了尖銳批評：

這三種教本，雖然本來是在解放以前寫的，但是作者和出版者沒有根據新中國的國策與立國精神，將自己的舊出版物加以必要的檢查修改……全世界的國家已經劃分成極其明顯的，絲毫不容混淆的兩個陣營，一方面是以蘇聯為首的和平民主陣營，另一方面是以美帝國主義為首的侵略陣營。在世界地理的教學中，必須把這兩個陣營分開，決不能不分青紅皂白，把世界各個國家並列起來，……無立場的加以說明與比較。(金燦然，1950)

1951 年 6 月劉松濤等編的《高級小學地理課本》第四冊在世界地理各個國家的介紹順序上已經變為：蘇聯（一），蘇聯（二），蘇聯（三），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和蒙古人民共和國，日本……；歐洲人民民主國家（一），歐洲人民民主國家（二），英國……(1951 年第三次修訂後天津初版)。這一符碼灌輸手法對整個新中國成立後「十七年」教科書的編撰都產生了深刻影響，後來「文革」期間更是旗幟鮮明地顯示出對階級身分的直接詮釋。

(三) 教科書的高度統一能夠確保「思想改造」話語的重塑

為了建成了一個由國家掌控一切的超強新政權，國家希望經過教科書的啟蒙，進一步肅清資產階級、小資產階級和封建主義思想的影響，樹立起無產階級的人生觀和世界觀。如 1957 年的反右運動後，中共中央決定在高等學校和中學開設「社會主義教育」課程，其主要內容是以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為中心，輔以其他馬列經典、黨的文件等。1964 年，為了反修防修、改造思想、培養無產階級革命事

業的接班人，中共教育部、文化部在 6 月 23 日聯合發出通知：採用《毛主席著作選讀》乙種本為高中政治課代用教材。上述種種做法，為後來文革時期「紅色課本」的出現埋下了伏筆。

朱自清的〈背影〉，作為中國現代文學史上的一篇經典紀實抒情散文，1933 年被商務印書館選入教科書《國文》，1951 年人民教育出版社的《初級中學語文課本》第四冊再次選用了〈背影〉。但是在那個特殊的年代，這篇課文父子間的眷戀與愁緒，被認為沒有崇高思想品質，具有小資產階級情調，渲染頹廢，受到嚴厲批評。《人民教育》1951 年連續發表了 7 位讀者對〈背影〉一課的批判。為此，人民教育出版社不得不公開檢討（人民教育出版社，1952）。

教科書在統一過程中，不斷進行著話語重建，在思想內容上，力爭把一個新世界的理想、意識灌輸給年輕人，著眼於教育學生憎恨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培養高尚的革命品德。話語重建的一個明顯例子是教科書編撰者的集體隱退：在民國時期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甚至在人民教育出版社最初修訂出版的教科書的版權頁上，我們還可以看到編著者的名字。但很快，教科書版權頁上的署名就逐漸消失，從我們所掌握的教科書實物看，這一變化發生在 1952 年開始，人民教育出版社改編出版的教科書中，「改編者」統一為人民教育出版社。到 1955 年，教科書版權頁上校訂、編、出版等項的落款基本為「人民教育出版社」，教科書署名已經很少見了。這種教科書編寫從個人到集體的轉變，正是話語轉變和思想改造的集中體現，也最能反映國家意志的無所不在。可以說，1950 年代初期教科書在構建全新的話語與意義體系的努力中，意識形態之眼一直嚴厲的監控著教科書的規整過程。

二、高度統一的教科書有利於確保教科書的基本品質

1949 年之前由於政治上不統一，致使教科書的區域性和隨意性較大，版本混雜。即使是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解放區教科書，雖然有了政

治上和思想上的統一，但由於各根據地之間聯繫不便，教科書各自為政的狀態同樣很嚴重，各解放區的教科書都是自編自印，極不統一。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伊始，由於教科書需求量大而時間緊迫，為了有效完成「迅速出版和即時供應」的任務，根據教育部和出版總署決定，各地只能選取一些已有的觀點比較正確的教材作為暫用課本。在東北區，一些教材在前言中明確說明「本書是臨時教本，各校可根據具體情況，靈活運用。」在沒有具體的教學計畫和明確的課程標準等統一標準的指導下，在本來就較為混亂的教科書中選用，不可避免地會出現魚龍混雜、品質參差不齊的局面。所以，教科書的統一至少可以保證基本的教科書品質，不至於出現懸殊過大的局面。

教科書編寫、出版、選用等問題的存在，使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後的頭幾年就必須馬上著手教科書的新建設。可以說，1950年代初期統一教科書的要求是國家需要和教科書自身內部運動相互碰撞、衝擊中產生和發展的。如果沒有迅速鞏固國家政權這種燃眉之急的強烈推動，教科書的統一絕不可能如此徹底地展開，如果沒有建國伊始教科書局面的混亂無序，以致無法保證教育的有序前進，教科書的統一也絕對不可能實現的如此迅速。於是，在當年的時代背景下，一場教科書統一運動轟轟烈烈地展開了。

肆、統一教科書政策的現實教訓

教科書的多樣雖然有可能（但不必然）不利於國家意識形態的傳播，也容易導致品質參差不齊，但這一狀況卻客觀上反映出適應社會發展差別、滿足不同學生需要的現實，造成一種各得其所的市場調節的局面，在這一側面上，這是一種教科書良性發展的局面。它正視現實而不是忽視現實。如果政府當時採取的是別的舉措，比如強化審定、嚴格標準、及時評價等思路，也許中國大陸的教育是另一番情景，並造成今天

另一種格局，遺憾的是，當時採取了一種高度控制和統一的策略，於是，雖然確保了教科書在傳播國家意識形態的品質，但是，這些問題的解決不一定非要通過高度控制甚至教科書壟斷的辦法，諸如強化審定的措施同樣可以較好的解決這些問題；其次，這樣一種高度控制和壟斷教科書的解決辦法勢必帶來一系列新的問題，其中某些問題糾纏了我們半個世紀，而且還會糾纏下去。最突出的是兩個問題：一、弱化了課程標準或教學大綱的威權性，過度強化了教科書的作用；二、無法適應千差萬別的地方和學生差異，導致教科書難度問題一直解決不了。中共教育部在這個問題上的舉措猶如鐘擺，一刻也沒有停過，一刻也沒有均衡過，教育部始終無法擺脫這個陰影的纏繞。

先看第一個問題。1912 年南京臨時政府教育部公布的《普通教育暫行課程標準》是最早的教學指導，該法令不僅是民國時期教育部審定教科書的主要依據，它的名稱也一直沿用到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的頭幾年。1951 年 3 月，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召開的第一次全國中等教育會議，還是沿用課程標準文本，當時討論了中學 7 個學科的課程標準草案。但是，在全民「以俄為師」的背景下，由於蘇聯的教育理論沒有專門的課程概念，與課程標準相關的術語就是教學計畫和教學大綱。於是，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取消了「課程」的提法，統一使用蘇聯教學理論的概念體系，原來的課程方案改稱為教學計畫，學科課程標準改稱為「教學大綱」。操作上，從 1952 年底開始，教育部以「教學大綱」取代了「課程標準」，並且一取代就是半個世紀。當然，如果教學大綱真的成為教科書編寫和教學的依據，問題還不會產生。但是，對於新政權來講，教學大綱更是新生事物，它們的編寫雖然有蘇聯專家的指導，但是受限於時間緊迫與人力有限，學校開學和學生需要教科書的事實容不得認真研究教學大綱並據此來編寫教科書，這一現實使得教學大綱的研製者和教科書編寫者往往是合而為一、集於一身的。於是問題就產生了，教科書相對教學大綱而言，似乎更急迫，更有政治和社會意義，所以出現了中華

人民共和國教育史上的特色 —— 教學大綱沒有產生之前，就先編寫教科書，而且是編寫唯一的教科書。這樣，教科書的權威一開始就迅速樹立起來了。

其次，因為教科書先產生，而編寫者又要編寫教學大綱，於是後出的教學大綱難免或多或少受先定教科書的影響。這樣，研讀教科書者就會發現，教科書和教學大綱沒有實質性差別，與其再花時間去研讀不那麼具體的教學大綱，不如就身邊的教科書進行研讀更具操作意義。教學大綱的權威就先天性的被削減了。比如 1952 年人民教育出版社所出版的初中物理教科書的內容與課程標準規定的教材內容，兩者吻合度極高，只是教材的部分章節的組織沒有嚴格按照《中學物理科課程標準草案》對上、下學期教材內容的規定嚴格對應起來而已。原因就是教科書的主要編寫者當時也是課程標準的研製者，比如主要編寫者陳同新當時就是課程標準的主要研製專家，教科書第一版（1951 年）甚至在「標準」（1952 年）之前就出版了，1952 年教科書修訂版也在「大綱」頒布之前出版。

現實就這樣形塑了教科書的權威。此特點延續到今天，教師們仍然習慣以教科書為標準，而不是以「課程標準」或「教學大綱」為標準，考試命題也習慣以教科書為依據而不是「大綱」或「標準」。更有甚者，稍不留神，就會重蹈教科書編寫者和課程標準研製者同一的舊轍。

再看第二個問題，即教科書難度問題。這更導致沒完沒了的反覆和折騰。多樣化的教科書除了商業動力外，真正的動力是現實需求，不同發達程度的地方、不同條件的學校、不同水準和發展傾向的學生，對教科書的需求是不一樣的，於是多樣化就有了存在的土壤。一旦高度統一，一個版本無法滿足不同需求的問題就必然產生，反應到教育主管部門，也就必然出現頻繁的調整舉措。即便如此，還是不能真正解決問題，於是屢遭教科書難度不適的責難、不斷調整教科書難度就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主管部門一甲子歲月揮之不去的陰影。以所謂科學性很強的物理為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前後的物理教科書，嚴濟慈編寫的難度

比較大，適合升學者，戴運軌編寫的則難度要小一些，適合一般學生；還有周壽昌編寫的復興物理教科書、江雲清編的《實用物理》，以及其他一些影響較小的物理教科書，這幾種教科書從 1930 至 1940 年代開始，一直到 1950 年代初期還在使用，比較適合不同學生的發展需要。但它們很快被以蘇聯版為藍本的編譯本物理教科書全部取代，於是，問題與不滿就產生了。編譯的物理教科書學術性強，難度大，適應性弱。

無奈，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在 1950 年 2 月起草了《物理教材精簡綱要》，首次調整教材教學。爾後，中華人民共和國最早的教學大綱於 1952 年頒布，新教科書出版使用，問題同樣產生了，1954 年 7 月教育部不得不再次頒布《關於頒發「精簡中學物理、化學、生物等三科教學大綱（草案）和課本的指示」的通知》，要求刪減 1952 年版物理教學大綱和課本中艱深和次要的內容，以減輕學生負擔。據此，教科書進行修改，但問題並沒有解決，1955 年中共教育部再發《關於精簡中學物理教學大綱（草案）和高中二、三年級物理課本的指示》，對物理課本再度精簡。1956 年 6 月教育部正式頒布了建國後第二個《物理教學大綱（修訂草案）》，1954 年的《精簡課本的指示》和 1955 年的《關於精簡課本的指示》停止生效。很快，物理教育和其他教育一樣，步入「大躍進時代」。1958 年「總路線」和中央《關於教育工作的指示》對物理教科書的編寫具有「左」的影響，在內容的難度和量上有拔高的傾向。1958-1960 年間，群眾運動編寫的物理教科書由於過於聯繫生產實際等問題又降低了品質。因此，教育部決定重新由中央統一編寫教科書。教科書剛投入使用，文革開始了。文革結束後 1978 年第一套過度性物理教科書又存在深、難、重的問題，教育部採用的措施，是把中學學制延長至 6 年，教材分五年制、六年制二個版本，但問題仍很突出。

1982 年出版新的物理教科書，深、難、重問題依舊。教育部於 1983 年頒發了《關於頒發高中數學、物理、化學三科兩種要求的教學綱要的通知》，針對相當多的學生學習負擔過重等問題，實行兩種教學要求：

一是基本要求，內容減少、要求降低，使多數學生經過努力能夠學得了；二是較高要求，仍基本保持以前水準。通知規定普通高中可按基本要求進行教學，首批頒發的重點高中則可按較高要求的教學綱要進行教學。依上述法規出版的高中物理教科書分甲、乙二種版本，甲種本供重點高中使用，乙種本供普通高中使用。本來這是一個良好的嘗試和一種制度創新的開端，但很快又取消了兩種版本的課本，新創舉開始不久就遺憾地終結了。只要問題沒有解決之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也永無安寧之時。

1985 年教育部的《調整初中物理教學要求的意見》要求進一步降低難度，減輕負擔。到 1990 年代，問題加劇，學生負擔重的責難一波高過一波。可見，這期間來，物理課教學內容的難與易、增與刪一直交替進行。實事求是的說，這些尋求物理教學內容難易的均衡的努力一直沒有停歇過，但也一直沒有解決，因為除了內容自身的特點外，內容的難或易與學生的物理學基礎、個人興趣愛好和教師的物理教學水準密切相關，來自不同的教師和學生的反應自然不同；站在科學家的立場和站在教師學生的立場也不同，甚至與政治氣氛也有關係。而這些因素是沒有辦法克服的，除非使用不同針對性的教科書。各主要學科基本上都存在與物理學科極為類似的這一揮之不去的陰影。

伍、結語

假如當時不是用強制手段統一使用一套教科書，假如不是用獨尊一書的措施來克服過於分散的缺陷，假如採用更科學的手段來解決那些問題（如強化審定、嚴格准入、及時評價、滾動淘汰等制度建設），也許就既能保證品質，又能夠多樣化，適應不同水準。那種品質或高或低、難度或大或小的問題就不至於那麼糾纏我們。歷史雖不能假如，但留給後繼者的思考是久遠而深刻的。

參考文獻

- 人民教育出版社（1952）。人民教育出版社關於〈背影〉的檢討。人民教育，4，33。
-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1950）。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初稿。北京市：作者。
-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出版總署（1958）。關於 1950 年秋季中小學教科用書的決定。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辦公廳（主編）。教育文獻法令彙編（1949-1952 年）（頁 215-220）。北京市：編者。
-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出版總署（1958）。關於 1951 年秋季教科用書的決定。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辦公廳（主編）。教育文獻法令彙編（1949-1952 年）（頁 227-230）。北京市：編者。
-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1949）。
- 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主編）（1995）。中華人民共和國出版史料（一九四九年）。北京市：中國書籍。
- 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主編）（1996）。中華人民共和國出版史料（第三輯）。北京市：中國書籍。
- 中國出版科學研究所、中央檔案館（主編）（1998）。中華人民共和國出版史料（第四輯）。北京市：中國書籍。
- 毛澤東（1949，7 月 1 日）。論人民民主專政。人民日報，1 版。
- 何東昌（1998）。中華人民共和國重要教育文獻。海口市：海南。
- 宋雲彬、朱文叔、蔣仲仁、杜子勁、馬祖武（主編）（1951）。初級中學語文課本（第四冊）。北京市：人民教育。
- 周頤甫（主編）（1932）。初級中學用基本教科書國文教本（第一冊）。上海市：商務印書館。
- 金燦然（1950，5 月 3 日）。中學地理教本中的幾個政治思想問題。人民日報，5 版。
- 陸定一（1999）。在全國出版工作會議閉幕式上的講話。載於宋應離、張煥斌（主編）。中國當代出版史料（第 2 卷）（頁 34）。鄭州市：大象。
- 覃必陶、胡嘉（主編）（1950）。高級中學外國歷史課本。北京市：人民教育。
- 黃洛峰（2001）。出版委員會工作報告。載於宋原放（主編）。中國出版史料（第 3 卷）現代部分（上冊）（頁 7-38）。濟南市：山東教育。
- 劉松濤（主編）（1951）。高級小學地理課本（第四冊）。北京市：人民教育。
- 蘇渭昌、雷克嘯、章炳良（主編）（2000）。中國教育制度通史（第 8 卷）中華人民共和國（西元 1949-1999 年）。濟南市：山東教育。
- 惠穎、劉松濤、黃雁星（主編）（1950）。高級小學國語課本（第三冊）。北京市：新華書店。